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4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郑浩东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郑浩东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。

郑浩东先生简历如下：

郑浩东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7年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13年9月入职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2018年4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。

截至公告日，郑浩东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其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：

姓名	郑浩东
电话	0574-87911788
传真	0574-87901002
电子邮箱	ir@zjwh.com.cn
联系地址	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广贤路1009号
邮编	315103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